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天沃科技”）控股子公司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机电力”）拟与文莱当地的 SAHID SENDIRIAN BERHAD 公司成立联合体子公司，承接中机电力与恒逸实业（文莱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逸实业”）签署的 PMB 燃煤电厂项目 EPC 合同的执行工作。

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投资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须经过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。

天沃科技、中机电力与 SAHID SENDIRIAN BERHAD 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本次对外投资非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SAHID SENDIRIAN BERHAD 公司

注册地址: plot A1, Perindustrian Sungai Bera, Servia KB, Negara, Brunei, Darussalam

注册资本: 500万文莱币

注册证书编号: AGO/RC/1252

主要经营范围为:

mechanical, fabrication & construction, civil services, electrical & instrument services, HVAC, blasting & painting services, scaffolding services, provision of heavy-duty equipments & cranes, insulation services

机械制造和建筑, 民用服务, 电气和仪器服务, 暖通空调, 爆破和油漆服务, 脚手架服务, 提供重型设备和起重机服务等（以上翻译仅供参考）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合资公司名称: SAHID & CSEEC SDN BHD

2、注册资本: 注册资本 25000 文莱币

(2月16日,文莱币:人民币=1:4.8351,此文莱币对人民币汇率数据来源于雅虎财经,仅供参考。)

3、设立目的:文莱政府及业主方合同均有支出本地化规定(LBD),即要求参建中资企业必须与当地具备资质的企业成立联合体子公司;合同执行期间,当地联合体伙伴将根据实际情况,不同程度参与电厂建设工作,且部分物资及工程款项需要当地支付,因此需要在当地建立子公司账户;根据文莱政府相关税法规定,外资企业从事工程服务境外付款需要缴纳20%预扣税,成立联合体子公司后,可有效减轻此项税负;后续工作签证办理,项目相关政府审批等均需要当地联合体公司进行支持。

投资标的基本情况以文莱商务主管机关最终登记结果为准。

四、投资协议的基本内容

1、出资额及出资方式(文莱币)

| 出资方 | 出资金额 | 持股比例 | 出资方式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| 17500 | 70% | 现金 |
| SAHID SENDIRIAN BERHAD 公司 | 7500 | 30% | 现金 |

五、投资行为的影响

恒逸实业为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实施主体公司。本次对外投资成立的联合体项目子公司,是控股子公司中机电力承接与恒逸实业签署的 PMB 燃煤电厂项目 EPC 合同执行工作的平台。此项合作体现了公司参与海外 EPC 业务的实力,为公司与国内优秀企业共同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区域国家电力能源工程建设,提供了有益的经验。

本次投资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,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投资义务而对合同相对方形成依赖。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投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2月18日